



畢業生

113學年度第2學期證照獎勵5步驟



獎勵證照取得時間

1

證照日期

114年2月1日至
114年7月31日



證照列於獎勵清冊

2

獎勵清冊在哪?

教務處首頁

->課務組

->證照獎勵

->113學年度第2學期

證照獎勵清冊



登錄證照資料
7月31日前送件

3

退件問題

7月31日(含)前退件：
當日仍可修正後重新
送件。

7月31日後退件：
審核不通過。



各系所審核資料

4

審核項目

學生姓名

證照名稱

發照單位

證照日期

證照字號



課務組審核資料

5

課務組審核

再次審核證照資料

★通過後：

獎勵金預計於學期末
發放(114年12月)。